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 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04 月 25 日 10: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,会 议通知已于2024年04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,实际出 席董事 5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李红星先生主持,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 议,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 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讨论,本次会议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表决,形成以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,公司编制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。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 3 票同意全票审议通 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披露的《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20)。

表决结果: 5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: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!

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